诺安瑞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第十六个开放期内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8月2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诺安瑞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诺安瑞鑫定开发起式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52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12月2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诺安瑞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诺安瑞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申购起始日	2022年8月24日
赎回起始日	2022年8月24日

注:本基金为定期开放基金,封闭期为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至3个月对日的前一日(包括该日)为止,如果3个月对日为非工作日的,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本基金第十六个开放期的时间为2022年8月24日至2022年8月30日,开放期内本基金接受申购、赎回业务申请。

2 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诺安瑞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将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每一个交易日设为开放日,为投资者办理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为上午9:30-下午3:00。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具体以销售网点的公告和安排为准。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申购本基金,每个基金账户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元(含申购费)。

各代销机构对上述最低申购限额、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代销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具体请参见相关公告。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在开放期申购时收取申购费用,申购费率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具体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万元	0.6%
100万元≤M<200万元	0.3%
200万元≤M<500万元	0.2%
M≥500万元	每笔1000元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申购人承担,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内调整申购费率。费率如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应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以特定交易方式(如网上交易、电话交易等)等进行基金交易的投资人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赎回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本基金的最低份额为1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但某笔赎回导致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在直销柜台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相应的最低赎回限额时,余额部分的基金份额必须一同赎回。

各代销机构对最低赎回限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代销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于持续持有期限少于7日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具体费率如下表:

持有期限(T)	赎回费率
T<7日	1.5%
其他	0.0%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内调整赎回费率。费率如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应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以特定交易方式(如网上交易、电话交易等)等进行基金交易的投资人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赎回费率。

5 基金销售机构

5.1 场外销售机构

5.1.1直销机构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柜台

5.1.2场外非直销机构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2 场内销售机构

无

6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基金合同》生效后,在本基金的封闭期期间,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在指定网站披露一次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在本基金的开放期期间,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指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指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7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本基金的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包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或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至3个月对日的前一日(包括该日)为止。本基金的首个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包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至3个月对日的前一日(包括该日)为止,如果3个月对日为非工作日的,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首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起(包括该日)进入首个开放期,第二个封闭期为首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至3个月对日的前一日(包括该日)为止,如果3个月对日为非工作日的,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以此类推。本基金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本基金的开放期期间可以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

(2)2022年8月24日至2022年8月30日为本基金第十六个开放期,即在2022年8月24日至2022年8月30日期间,本基金接受申购、赎回申请,投资人必须根据销售机构规定的程序,在开放期内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内提出申购、赎回的申请。

(3)本基金同时为发起式基金,在基金募集时,发起资金提供方将运用发起资金认购本基金的金额不低于1,000万元,认购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限不低于三年。基金管理人认购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限满三年后,发起资金提供方将根据自身情况决定是否继续持有,届时,发起资金提供方有可能赎回认购的本基金份额。

(4)基金合同生效三年后继续存续的,基金存续期内,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

(5)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或者构成一致行动人的多个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可达到或者超过50%。本基金不向个人投资者发售。

(6)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本开放期内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诺安瑞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诺安瑞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诺安瑞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7)由于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可能开展上述业务的时间有所不同,投资人应以销售机构具体规定的时间为准。

(8)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产品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充分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认真考虑基金存在的各项风险因素,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并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9)本基金因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所需而拟变更之其他事宜,将另行公告。

(10)投资者可以通过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进行咨询;也可至本公司网站www.lionfund.com.cn了解相关情况。

(11)上述业务的解释权在法律法规范围内归本基金管理人。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8月22日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及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证券")签署的相关协议,自2022年8月24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南京证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及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

一、新增销售基金范围及业务开通情况: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转换	定投
泰信天天收益货币A	290001	是	是
泰信天天收益货币B	002234	否	否
泰信先行策略混合	290002	是	是
泰信双息双利债券	290003	是	是
泰信优质生活混合	290004	是	是
泰信优势增长混合	290005	是	是
泰信蓝筹精选混合	290006	是	是
泰信债券增强收益	A类:290007	是	是
	C类:291007		
泰信发展主题混合	290008	是	是
泰信债券周期回报	290009	是	是
泰信中证200指数	290010	是	是
泰信中小盘精选混合	290011	是	是
泰信行业精选混合A	290012	是	是
泰信现代服务业混合	290014	是	是
泰信鑫益定期开放	A类:000212	是	否
	C类:000213		
泰信国策驱动混合	001569	是	是
泰信鑫选混合	A类:001970	是	是
	C类:002580		
泰信互联网+主题混合	001978	是	是
泰信智选成长混合	003333	是	是
泰信鑫利混合	A类:004227	是	是
	C类:004228		
泰信竞争优选混合	005535	是	是
泰信汇享利率债债券	A类:013057	是	是
	C类:013058		
泰信低碳经济混合发起式	A类:013469	是	是
	C类:013470		
泰信医疗服务混合发起式	A类:013072	是	是
	C类:013073		
泰信汇利三个月定开债券	A类:013743	是	否
	C类:013744		
泰信均衡价值混合	A类:013757	是	是
	C类:013758		
泰信景气驱动12个月持有期混合	A类:011273	是	是
	C类:011274		
泰信鑫瑞债券发起式	A类:013614	是	是
	C类:013615		
泰信添利30天持有期债券发起式	A类:014195	是	是
	C类:014196		

二、具体费率优惠情况

投资者通过南京证券的交易系统申购及定投上述基金的(仅限场外、前端模式),享有费率最低1折起,具体折扣后费率及费率优惠活动期限以南京证券公示为准。上述基金原费率标准详见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若原申购费率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三、基金转换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在持有本公司发行的任一开放式基金后,可将其持有的基金份额直接转换成本公司管理的其它开放式基金的基金份额,而不需要先赎回已持有的基金份额,再申购目标基金的一种业务模式。

2.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人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人处注册且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基金。

3.前端收费模式的开放式基金只能转换到前端收费模式的其他基金,后端收费模式的开放式基金可以转换到前端收费模式或后端收费模式的其他基金。

4.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5.基金转换的目标基金份额按新交易计算持有时间。基金转出视为赎回,转入视为申购。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与过户登记人将在T+1日对投资者T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在T+2日后(包括该日)投资者可向销售机构查询基金转换的成交情况。基金转换后可赎回的时间为T+2日后(包括该日)。

6.基金分红时再投资的份额可在权益登记日的T+2日提交基金转换申请。

7.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以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单位资产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

8.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构成。

9.基金转换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①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T日基金份额净值

②转出基金赎回费用=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③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用

④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入金额/(1+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申购费率

若转入基金申购费适用固定费用,则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入基金固定申购费

⑤转出基金申购费=转入金额/(1+转出基金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若转出基金申购费适用固定费用,则转出基金申购费=转出基金固定申购费

⑥补差费用=Max((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出基金申购费),0)

⑦净转入金额=转入金额-补差费用

⑧转入份额=净转入金额/转入基金T日基金份额净值

注:公式中的"转出基金申购费"是在本次转换过程中按照转入金额重新计算的费用,仅用于计算补差费用,非转出基金份额在申购时实际支付的费用。

例:某投资者欲将10万份泰信周期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泰信周期回报债券")(持有7天-365天内)转换为泰信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泰信中小盘精选混合")。泰信周期回报债券对应申请日份额净值假设为1.020元,对应申购费率为0.8%,对应赎回费率为0.1%。泰信中小盘精选混合对应申请日份额净值假设为1.500元,对应申购费率为1.5%。则该次转换投资者可得到的泰信中小盘精选混合份额计算方法为:

①转出金额=100,000.00×1.020=102,000.00元

②转出基金赎回费用=102,000.00×0.1%=102.00元

③转入金额=102,000.00-102.00=101,898.00元

④转入基金申购费=101,898.00/(1+1.5%)×1.5%=1,505.88元

⑤转出基金申购费=101,898.00/(1+0.8%)×0.8%=808.71元

⑥补差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出基金申购费

=1,505.88-808.71=697.17元

⑦净转入金额=101,898.00-697.17=101,200.83元

⑧转入份额=101,200.83/1.500=67,467.22份

10.投资者采用"份额转换"的原则提交申请。基金转出份额必须是可用份额,并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已冻结份额不得申请转换。

11.各基金的转换申请时间以其《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为准,当日的转换申请可以在15:00以前在销售商处撤销,超过交易时间的申请作失败或下一日申请处理。

12.基金转出的份额限制以其《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为准,单笔转入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

13. 单个开放日基金净赎回份额及净转换转出申请份额之和超出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时,为巨额赎回(个别基金比例是否构成巨额赎回以具体的基金合同为准)。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顺延。

14.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基金转换业务:

(1)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基金无法正常运作。

(2)证券交易场所在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3)因市场剧烈波动或其他原因而出现连续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认为有必要暂停接受该基金份额转出申请。

(4)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或其他在《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已载明并获中国证监会批准的特殊情形。

(5)发生上述情形之一的,基金管理人应立即向证监会备案并于规定期限内在证监会规定媒介上刊登暂停公告。重新开放基金转换时,基金管理人应在证监会规定媒介上刊登重新开放基金转换的公告。

四、其他事项

1.投资者欲了解各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2.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5988 或021-38784566

网址:www.ftfund.com

2、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86

网址:www.njzq.com.cn

特此公告。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8月22日

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煜基金")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及相关业务准备情况,自2022年8月22日起,基煜基金新增代销英大安益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英大安益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英大安盈3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英大安盈3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

投资者可在基煜基金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转换等业务,同时参与基煜基金开展的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销售机构主要信息

公司名称: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500号30层3001单元

法定代表人:王翔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369

网址:www.jiyufund.com.cn

二、目前代理销售基金名称和代码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英大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	英大现金宝A	000912
	英大现金宝B	009744
英大安盈3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安盈30天滚动持有债券发起A	014511
	英大安盈30天滚动持有债券发起C	014512
英大安益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安益中短债A	015274
	英大安益中短债C	015275
英大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纯债债券A	650001
	英大纯债债券C	650002
	英大纯债债券E	013587
英大通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通盈纯债债券A	008242
	英大通盈纯债债券C	008243
	英大通盈纯债债券E	012381
英大安惠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安惠纯债A	009298
	英大安惠纯债C	009299
	英大安惠纯债E	013543
英大安鑫6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安鑫6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009770
英大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灵活配置A	001270
	英大灵活配置B	001271
英大国企改革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国企改革	001678
英大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策略优选A	001607
	英大策略优选C	001608
英大睿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睿盛A	003713
	英大睿盛C	003714
英大睿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睿鑫A	003446
	英大睿鑫C	003447
英大中证ESG120策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中证ESG120策略指数A	012854
	英大中证ESG120策略指数C	012855
英大安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安悦纯债债券A	015620
	英大安悦纯债债券C	015621
英大通惠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通惠多利债券A	012352
	英大通惠多利债券C	012353
英大智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智享债券A	010174
	英大智享债券C	010175
英大稳固增强核心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稳固增强核心一年持有混合A	012521
	英大稳固增强核心一年持有混合C	012522
英大领先回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领先回报	000458
英大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	016066
英大通佑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	英大通佑一年定开债券	016296

注:英大安鑫6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处于封闭期,暂不办理申购(含转换转入)等业务;英大安惠纯债A、C暂不向个人投资者销售;开放相关业务的具体时间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三、费率优惠活动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投资者通过基煜基金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转入等业务)本公告中"二、目前代理销售基金名称和代码"中所列的基金(仅限前端收费模式),均可参加基煜基金开展的费率优惠活动,具体折扣费率以基煜基金公示为准。各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限以本公司或基煜基金官方网站所示公告为准。

四、基金管理人主要信息

公司名称: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90-5288

网址:www.ydamc.com

五、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8月22日

关于招商资管睿丰三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暂停大额申购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8月2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招商资管睿丰三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简称		招商资管睿丰三个月持有期债券		
基金主代码		880009		
基金管理人名称		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招商资管睿丰三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集合资产管理合同》、《招商资管睿丰三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2-08-22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赎回起始日	-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	50,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	-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最大限度保护现有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保障集合计划平稳运作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招商资管睿丰三个月持有期债券D	招商资管睿丰三个月持有期债券A	招商资管睿丰三个月持有期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880009	881010	881011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		不开放申购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		不开放申购	-	-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		-	-	-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所述的"基金"也包括按照《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的要求进行变更后的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产品。

(2)在本集合计划限制上述大额申购期间,其他业务照常办理。

(3)自2021年2月2日起,招商资管睿丰三个月持有期债券D不开放申购。

(4)根据法律法规和集合计划合同的相关规定,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从2022年8月22日起调整本集合计划在全部销售机构的大额申购业务金额限制,由不设限制调整为"单日单个集合计划账户在全部销售机构累计申购本集合计划的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如单日单个集合计划账户单笔申购本集合计划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不含),本公司有权对其中的5000万元确认申购成功,超出部分将有权确认失败;如单日单个集合计划账户多笔累计申购本集合计划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不含),则对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集合计划管理人有权将逐笔累加至不超过5000万元(含)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其余申请金额有权确认失败。

(5)本集合计划恢复大额申购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6)投资者通过多家销售渠道的多笔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申请将累计计算,不同份额的申请将汇总计算限额,并按上述规则进行确认。

(7)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565,或登陆本公司网站https://amc.cmschina.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财产,但不保证本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的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集合计划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充分了解集合计划的投资风险,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产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88175 证券简称:高凌信息 公告编号:2022-043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会议于2022年8月1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及追加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旨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没有影响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及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安排,不存在与募投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因此,对于公司本次追认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监事会予以认可。同时,同意将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增加2亿元至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

本议案所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追认及增加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额度的公告》。

特此公告。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688175 证券简称:高凌信息 公告编号:2022-044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认及增加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19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及追加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额度的议案》,对公司超额使用2.54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追认,并将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追加2亿元至不超过10亿元,授权期限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保持一致,即10亿元现金管理额度授权期限于2023年3月31日全部到期,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同意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1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3,226,595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1.6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0,035.04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不含税)人民币9,007.69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1,027.35万元。

截至2022年3月10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由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2022]518Z0015号《验资报告》,公司及子公司依照规定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公司前次授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1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河南信大网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大网御"或"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建设、不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确保资金安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含本数)(以下简称"前次审批额度")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的投资产品,投资的产品品种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或大额存单等,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前述事项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三、本次追认及追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额度的情况

(一)追认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经自查,自2022年5月9日以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合计余额部分时段存在超过前次审批额度的情况,最大余额为10.54亿元,即超出前次审批额度2.54亿元。截至2022年8月19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超出前次审批额度1.38亿元。

公司及子公司现金管理均选用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等保本型、取用灵活的产品。公司董事会对上述超过授权额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情形进行追认。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超额购买产品到期已赎回情况如下:

人民币:万元

购买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公司	交行珠海分行体育中心支行	结构性存款	6,000	2022/5/9	2022/5/31	1.85%-4.35%
公司	交行珠海分行体育中心支行	结构性存款	6,000	2022/5/9	2022/5/31	1.85%-4.35%
公司	交行珠海分行体育中心支行	结构性存款	9,000	2022/5/9	2022/5/31	1.85%-4.35%
公司	交行珠海分行体育中心支行	结构性存款	9,000	2022/5/9	2022/5/31	1.85%-4.35%
公司	交行珠海分行体育中心支行	结构性存款	600	2022/5/30	2022/6/7	1.35%-2.35%
公司	平安银行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100	2022/5/30	2022/6/6	1.65%/2.102%/2.302%
信大网御	交行郑州自贸区分行	结构性存款	500	2022/6/5	2022/8/8	1.35%-2.85%
公司	交行珠海分行体育中心支行	结构性存款	530	2022/6/20	2022/6/28	1.35%-2.35%
公司	交行珠海分行体育中心支行	结构性存款	670	2022/6/20	2022/6/28	1.35%-2.35%
公司	平安银行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分行营业部	大额存单	2,000	2022/6/22	2022/8/17	3.4%
公司	平安银行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分行营业部	大额存单	1,000	2022/6/22	2022/8/17	3.4%
公司	平安银行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分行营业部	大额存单	2,000	2022/6/22	2022/8/17	3.4%
公司	平安银行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分行营业部	大额存单	2,000	2022/6/22	2022/8/17	3.4%
公司	平安银行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分行营业部	大额存单	2,000	2022/6/22	2022/8/17	3.4%
公司	平安银行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分行营业部	大额存单	1,000	2022/6/22	2022/8/17	3.4%
公司	交行珠海分行体育中心支行	结构性存款	400	2022/6/30	2022/7/8	1.35%-2.35%
公司	交行珠海分行体育中心支行	结构性存款	670	2022/6/30	2022/7/8	1.35%-2.35%
信大网御	交行郑州自贸区分行	结构性存款	500	2022/7/7	2022/7/21	1.35%-2.45%
公司	交行珠海分行体育中心支行	结构性存款	400	2022/7/11	2022/7/19	1.35%-2.35%
公司	交行珠海分行体育中心支行	结构性存款	670	2022/7/11	2022/7/19	1.35%-2.35%
公司	交行珠海分行体育中心支行	结构性存款	400	2022/7/25	2022/8/2	1.35%-2.35%
公司	交行珠海分行体育中心支行	结构性存款	670	2022/7/25	2022/8/2	1.35%-2.35%
信大网御	交行郑州自贸区分行	结构性存款	500	2022/7/28	2022/8/11	1.35%-2.45%
公司	交行珠海分行体育中心支行	结构性存款	670	2022/8/8	2022/8/16	1.35%-2.35%
公司	交行珠海分行体育中心支行	结构性存款	350	2022/8/8	2022/8/16	1.35%-2.35%
信大网御	平安银行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500	2022/7/5	2022/8/18	2.11%-2.99%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情况如下:

人民币:万元

购买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公司	平安银行横琴粤